证券代码:002306 证券简称:中科云网 公告编号:2023-121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收到政府补助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关于公司收到政府补助函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13),公司收到江苏省高邮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给予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新能源 N 型 TOPCON 高效电池项目 2023 年度奖励的函》,为营造良好营商环境,提升招商引资质量,进一步推动开发区光储充产业不断发展壮大,给予公司单晶 N 型 TOPCON 高效电池项目 2023 年度奖励款 5,000 万元人民币。

2023 年 12 月 27 日下午,公司收到该笔奖励款 5,000 万元。本次政府补助的具体会计处理须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3019 证券简称:宸展光电 公告编号:2023-092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3 年 12 月 27 日(星期三)16: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3 年 12 月 27 日(星期三)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3 年 12 月 27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3 年 12 月 27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厦门市集美区杏林南路 60 号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孙大明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7、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 9 人,代表股份总数 67,677,81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1.4607%。其中:参加现场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2 人,代表股份总数 50,285,756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0.8060%;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7 人,代表股份总数 17,392,054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6547%。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共 6 人,代表股份总数 38,69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37%。其中:参加现场投票表决的中小股东及中小股东代表 1 人,代表股份总数 1,5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9%;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5 人,代表股份总数 37,19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28%。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席了本次会议。

(3)天元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逐项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股东 IPC Management Limited 为该议案的关联方,共持有公司股份 50,284,256 股,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 17,389,26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53%;反对 4,29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47%;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 34,40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8.9119%;反对 4,29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0881%;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4 年度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67,673,52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37%;反对 4,29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63%;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 34,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8.9119%;反对 4,29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0881%;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67,673,52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37%;反对 4,29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63%;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 34,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8.9119%;反对 4,29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0881%;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4、逐项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内部制度的议案》

4.01、审议并通过了《独立董事工作细则》

表决情况:同意 67,673,52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37%;反对 4,29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63%;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 34,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8.9119%;反对 4,29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0881%;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4.02、审议并通过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同意 67,673,52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37%;反对 4,29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63%;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 34,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8.9119%;反对 4,29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0881%;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4.03、审议并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表决情况:同意 67,673,52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37%;反对 4,29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63%;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 34,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8.9119%;反对 4,29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0881%;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委托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4.04、审议并通过了《董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情况:同意 67,673,52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37%;反对 4,29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63%;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 34,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8.9119%;反对 4,29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0881%;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委托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2、见证律师姓名:李静娴、罗瑶。

3、法律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关于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12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1018 证券简称:宁波港 公告编号:2023-061
债券代码:175812 债券简称:21 宁港 01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办"机构投资者走进上市公司"活动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3 年 12 月 26 日,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组织了"机构投资者走进上市公司"交流活动。本次活动旨在加强公司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展示港口主业、公司治理、数字化和绿色低碳等方面高质量发展的成效,增加资本市场对宁波舟山港发展的直观认知,进一步提升市场对公司的认同和价值实现。活动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活动基本情况

(一)活动时间:2023 年 12 月 26 日

(二)活动地点:宁波市鄞州区宁东路 269 号环球航运广场和宁波舟山港穿山港区

(三)活动形式:召开座谈会和展厅及码头现场参观

(四)调研机构名称(排名不分先后):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聚资产管理中心、宁波集诚实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宁波彩霞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宁波溢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宁波宏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宁波一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浩越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海陵吧等机构代表共 35 人。

(五)公司出席人员:董事、总经理王峥先生,董事、副总经理任小波先生,董事会秘书蒋伟先生以及相关部门负责人。

二、座谈会交流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概要

问题一:公司未来几年发展规划中有哪些重点领域或项目?

回复:未来,公司将围绕"世界一流强港""世界一流港口企业"总目标,聚焦"四个一流",进一步强化港口主业,实现高质量发展。一是聚焦一流设施,打造现代化枢纽型港口,在沿河、沿江、沿路、沿海实行"四沿"战略,拓展公司产业链;二是聚焦一流技术,推动智慧港口、绿色港口建设,主动适应国内、国际趋势变化,不断增创综合竞争优势;三是聚焦一流管理,打造精益化、效能型港口,构建符合高质量发展要求的精准管理体系,推动管理创新创效、发展提速提能;四是聚焦一流服务,积极服务新发展格局,在依托浙江外贸大省区位优势的同时,深化内贸体系建设,完善配套服务,为客户提供更方便、更快捷、更优质的服务。

问题二:公司在拓展国际市场方面有哪些计划和进展?

回复:公司将在深耕主业的基础上围绕客户需求,充分挖掘、拓展国际市场,进一步发挥全球枢纽港优势,加大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物流项目的研究投入,为公司海外布局发展提供战略支撑。目前,公司在阿联酋投资设立的浙江海港云仓(迪拜)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已正式运营,公司投资设立的浙江海港(越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也于今年 11 月进入试运营阶段,将为境外中资企业提供更加高效、便捷的物流服务。

问题三:公司如何利用数字化和智能化技术提升运营效率和服务质量?

回复:近年来,公司围绕数字化港口生产运营体系、智能化码头操作体系、数字化物流服务体系和智慧港航数字生态圈,积极布局新一代前沿技术与港航物流业务的深度融合研发,加快推进港航数字化改革。一是针对浙江沿海各港域位置分散等情况,打造数字化协同管控平台,实现了"船、港、货、航"全要素数字化管理,满足了"一体两翼多联"发展格局下,港口生产作业需要;二是积极探索符合自身发展特点又具备可复制、可推广的传统码头智慧化升级路径,全面推进以集装箱、散货两个专业货种为代表的"2+1"智慧化码头示范建设;三是运用远控桥吊、龙门吊、智能无人化集卡、自动化设备等智慧元素,将过去需要人工操作的码头作业设备通过无人化的形式进行改造升级,以数智赋能港口生产。

问题四:公司在推进智慧港口建设过程中遇到了怎么样的挑战?

回复:目前公司在智慧港口建设方面的重点是把部分传统码头升级改造为自动化码头,这既是我们的奋斗目标,也是我们面临的挑战。相较于新建的自动化码头,由于受自然条件、工程实施、投入成本等制约,其改造升级的难度更为突出。公司通过 5G、区块链等先进技术的应用,实现智慧港口建设的创新发展。一是在集装箱码头自动化改造中采用"混线作业"的模式,在原有作业模式基础上,改造平面运输设备,探索系统融合和运行流畅的智慧港口建设路径;二是在散货码头自动化改造中,围绕"实现鼠浪湖矿石码头离岛作业"目标,持续推进大型设备自动化远控升级改造和主副岛智控中心建设;三是自主研发超大型集装箱码头生产操作系统(n-TOS 3.0),获得中国港口协会科技进步奖一等奖,打破了千万箱级集装箱码头系统长期依赖国外系统的局面,为集装箱码头智慧化建设提供了信息技术支撑。

问题五:公司的分红政策以及未来预期是什么?

回复: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了利润分配政策:在当年实现的净利润为正数、当年末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的情况下,公司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30%。一直以来,公司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回报,近 5 年每年均按照当年可分配利润的 60%进行现金分红,2022 年度公司共分红 16.93 亿元,创历史新高。未来,公司将立足于打造"基本面好、公司治理好、投资者口碑好"的"三好"上市公司,在港口生产持续、平稳、健康发展的前提下,继续以稳定的现金分红回馈广大投资者。

问题六:近年来,ESG 热度持续提升,请问公司在这方面有什么计划和进展?

回复:今年下半年以来,公司已针对 ESG 体系建设制定了未来五年的规划目标以及相关治理制度,同时公司将构建三层级架构,强化 ESG 工作的有效推进,包括治理层、经营层与实操层面。前不久,公司有关领导带队到优秀上市公司学习取经 ESG 方面的先进经验,受益匪浅。公司计划于 2024 年与公司年报同步披露首份 ESG 报告。

问题七:公司对于未来几年营收和利润增长情况预测如何?

回复:面对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和艰巨的改革发展稳定任务,未来几年,公司将持续巩固港口主业竞争优势,畅通国内国际物流运输通道,保障供应链安全稳定,生产经营量质并举,增收创效;同时刀刃向内,持续做好成本的精益化管理,提升资金管理效率,提高风险防控能力,力争企业经营效益稳中有进、进中提质。

问题八:公司如何应对国际贸易摩擦和贸易保护主义的影响?

回复:公司立足"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持续提升服务水平,优化港域集装箱航线布局,推动腹地外贸市场开发力度。持续加大"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的航线和航班开发力度,积极拓展国际中转增量,进一步发挥物流节点和全球枢纽港作用,稳定现有路径,持续开发新路径,积极争取整船换装和沿海捎带等业务。散杂货方面,公司积极推动多货种联动发展,减少单一货种依赖性,加大"门到"门"运输服务力度。

三、风险提示

公司有关信息,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的广大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88518 证券简称:联赢激光 公告编号:2023-058

深圳市联赢激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如有董事对临时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公司应当在公告中作特别提示。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股权激励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 59,400 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 59,400 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4 年 1 月 5 日。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业务规则的规定,深圳市联赢激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7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完成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1)2021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1 年 4 月 24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郑荣荣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

(3)2021 年 4 月 25 日至 2021 年 5 月 4 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1 年 5 月 7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4)2021 年 5 月 14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时,公司就内幕信息知情人与激励对象在《深圳市联赢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 6 个月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未发现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2021 年 5 月 15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21 年 5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6)2021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与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认为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7)2022 年 5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和《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8)2022 年 7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9)2022 年 11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和《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0)2023 年 7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和《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1)2023 年 11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和《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归属的股份数量

姓名	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归属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归属数量占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的比例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42 人)	19.80	5.94	30.00%
合计(42 人)	19.80	5.94	30.00%

(二)本次归属股票来源情况

本次归属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

(三)归属人数

本次归属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42 人。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变动情况

(一)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日:2024 年 1 月 5 日

(二)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5.94 万股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归属股票的限售和转让限制

本次归属股票不含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四)本次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股本总数	338,982,495	59,400	339,041,895

由于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后,公司股本总数由 338,982,495 股增加至 339,041,895 股,本次归属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四、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3 年 12 月 6 日出具了《深圳市联赢激光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健验[2023]3-56 号),对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的激励对象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经审验,截至 2023 年 11 月 17 日,公司实际已收到 42 名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人民币 427,086 元,其中,新增股本 59,400 元,转入资本公积 367,686 元。

2023 年 12 月 26 日,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手续已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五、本次归属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公司 2023 年三季度报告,2023 年 1-9 月,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239.62 万元,基本每股收益为 0.76 元/股;本次归属后,以归属后总股本 339,041,895 股为基数计算,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变的情况下,公司 2023 年 1-9 月基本每股收益将相应摊薄。

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59,400 股,占归属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 0.02%,对公司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深圳市联赢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2330 证券简称:得利斯 公告编号:2023-053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根据《蛟河市财政局文件关于下达吉林得利斯食品有限公司生猪屠宰精深加工项目奖补资金的通知》蛟财农指[2023]0466 号,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吉林得利斯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林得利斯")于近日获得蛟河市财政局拨付的生猪屠宰精深加工项目奖补资金 562.134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7.77%。该笔补助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不具有可持续性。目前吉林得利斯暂未实际收到款项,公司将根据后续收款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吉林得利斯本次获得的政府补助不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故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本次收到的政府补助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将计入其他收益。

3、补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获得的政府补助,预计将会增加公司 2023 年度利润总额 562.134 万元,最终的会计处理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结果为准。

4、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吉林得利斯暂未实际收到款项,补助资金的到账时间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后续收款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该笔补助的具体会计处理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三、备查文件

有关补助的政府批文及相关申报材料。

特此公告。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3100 证券简称:川仪股份 公告编号:2023-072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川仪股份")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27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 11 名,实际参加董事 11 名,其中 3 名董事现场参会,8 名董事以通讯表决方式参会。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田善斌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部门负责人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制定川仪股份<董事会科技创新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同意制定公司《董事会科技创新委员会实施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川仪股份董事会科技创新委员会实施细则》。

(二)《关于选举川仪股份董事会科技创新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选举吴正国先生、柴毅先生、柴蓉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科技创新委员会委员,其中吴正国先生为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3195 证券简称:公牛集团 公告编号:2023-084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授权到期之日起 12 个月内,即 2023 年 2 月 6 日至 2024 年 2 月 5 日。到期后,公司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此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风险投资。本次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详细内容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2022-125)。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使用 36,514 万元(最高额)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历次归还募集资金的情况可查阅公司《关于归还部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2023-075)。

2023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将剩余尚未归还的 17,371 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本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已将上述归还情况告知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855 证券简称:航天长峰 公告编号:2023-082

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部机构设置及职责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天长峰"或"公司")为使部门划分更加科学,职能更加系统化、规范化、清晰化,并综合考虑各部门当前业务开展情况,现对公司本部部分机构设置、职责及编制进行调整。主要内容如下:

对企业发展部进行调整。将涉及公司中长期规划、发展布局及资源统配、科技创新、条件能力建设等方面的管理职能与综合计划与考核、综合统计、质量管理体系建设、资质管理体系建设、市场营销、经营管理、重大项目、军品项目及配套任务、国际化经营等以年度经营目标任务完成为主线的业务管理职能划分开来,分类管理。

1.新设立"战略发展部",其职责聚焦发展战略与规划综合管理、改革发展、科技创新、能力建设等中长期管理职能。

2.将科技创新与产业发展研究院科技创新管理中心职责调整至战略发展部。

3.企业发展部更名为"产业发展部",其职责聚焦年度综合计划管理、市场营销、综合统计、质量管理、供应链管理、重大项目管理、资质管理、军品项目及配套管理、国际化经营等业务管理职能。下设二级部门——市场与营销部。

特此公告。

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1003 证券简称:柳钢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5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2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于 2023 年 12 月 2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到会董事 9 人,实到 9 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卢春宁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管列席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

(三)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暂不召开股东大会的议案

为提高会议决策效率,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决定暂不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会议的相关事项,公司董事会将另行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相关事项。

特此公告。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28 日

证券代码:301166 证券简称:优宁维 公告编号:2023-054

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3 年 3 月 9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并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2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及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2 月 18 日和 2023 年 3 月 10 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现将公司近日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购买主体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优宁维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多多公司稳利 23JG3567 期(1 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1201233567】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23.11.27	2023.12.27	1.30%2.45%2.65%	自有资金
优宁维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多多公司稳利 23JG3586 期(3 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1201233586】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2023.12.4	2024.3.4	1.30%2.50%2.70%	自有资金
优宁维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多多公司稳利 23JG3612 期(3 个月看涨网点专属)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1201233612】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3.12.13	2024.3.13	1.30%2.55%2.75%	自有资金
优宁维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CSDVY202342428】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4,800	2023.12.22	2024.4.8	1.30%、3.6738%	自有资金
优宁维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CSDVY202342429】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5,200	2023.12.22	2024.4.9	1.29%、3.6825%	自有资金
优宁维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多多公司稳利 23JG3658 期(12 月特供 C 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